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前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8月24日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独立董事夏明会先生、周军先生和李文茜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汪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通过本议案。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通过本议案。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